

高雄市大寮區永芳國小 114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5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08：20

二、地點：會議室

三、主席：董中驥校長

紀錄：教務主任陳俐君

四、出席：如簽到表

五、提案討論：

(一)案由一：有關本校執行 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之減課原則及相關計畫(如附件)，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申請 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依據計畫內容，課程執行老師每人每週減課不超過 4 節課；1 位主要整體計畫推動者，每週減課不超過 6 節課，並以 1 人為限。
2. 本校課程執行老師有 7 位：張榛妍、蘇嶽、陳奕凡、薛郁潔、劉陳蕙帆、簡珮如、曾屏竟，以上 7 位老師擬依據計畫內容，每人每週減 4 節課。
本校 1 位主要整體計畫推動者(行政)為教務主任陳俐君，擬每週減 2 節課。
3. 以上減授節數鐘點費由 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經費支應。

六、臨時動議：無

七、散會：(08：30)

高雄市永芳國小 114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115 年 04 月 23 日(四)08:20

地點：會議室

成員	姓名	簽到
校長	董中驥校長	
教務主任	陳俐君主任	陳俐君
教師會代表	謝喬名老師	謝喬名
行政代表	學務閻玉琮主任	
	總務張宇丞主任	
	輔導吳俊德主任	吳俊德
	特教周純玉組長	
各學年代表	李怡靚老師(1 年級)	李怡靚
	林美足老師(2 年級)	林美足
	洪美琴老師(3 年級)	
	張簡瓊娥老師(4 年級)	張簡瓊娥
	羅敏老師(5 年級)	羅敏
	陳逸凡老師(6 年級)	陳逸凡

各學習領域 教師代表	國語領域：莊淳淳老師	
	鄉土語言領域：王淑玲主任	王淑玲
	英語領域：曾屏竟老師	
	數學領域：黃毓婷老師	黃毓婷
	社會領域：傅美瓊老師	傅美瓊
	生活領域：李沛瑩老師	李沛瑩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江瑞峰老師	江瑞峰
	藝術與人文領域：蘇茂欽老師	
	健康與體育領域：謝慶隆老師	謝慶隆
	綜合活動領域：劉怡妍老師	劉怡妍
	資訊領域：張宇丞主任	
家長代表	蔡寶瑩女士	
家長代表	周清富先生	
家長代表	黃毓秋女士	
總計	共 28 人	